



第六十三届会议

暂定项目表* 项目 107(c)

任命各附属机构成员以补空缺，
并作出其他任命

认可投资委员会成员的任命

秘书长的说明

1. 《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条例》第 20 条规定如下：

“第 20 条

“投资委员会

“投资委员会由秘书长与[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联合]委员会及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协商后指派九人组成,但须经大会认可。”

2. 委员会现任成员如下：

有川正和（日本）*

埃米利奥·卡德纳斯（阿根廷）**

费尔南多·奇科·帕尔多（墨西哥）**

马达夫·达尔（印度）*

阿基姆·卡索（德国）***

奈米尔·克尔达尔（伊拉克）*

威廉·麦克多纳（美利坚合众国）***

* A/63/50。



卡亚·恩库拉（南非）**

埃莱娜·普卢瓦（法国）***

* 2008 年 12 月 31 日任满。

** 2009 年 12 月 31 日任满。

*** 2010 年 12 月 31 日任满。

3. 鉴于有川先生、达尔先生和克尔达尔先生的任期将于 2008 年 12 月 31 日届满，大会第六十三届会议需认可秘书长任命的三人，以填补这些空缺。获认可者任期三年，从 2009 年 1 月 1 日开始。

4. 在以往各届会议上，第五委员会都向大会提出一项决定草案，其中载列推荐认可者的姓名。兹建议第六十三届会议遵循同样程序。
